

安溪县水利局

安水函〔2025〕118号

安溪县水利局关于虎邱镇芳亭村苗后角落 2025年度农村供水保障工程 实施方案的审查意见

虎邱镇人民政府:

2025年9月4日,我局组织召开虎邱镇芳亭村苗后角落2025年度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实施方案评审会。会后,编制单位根据评审初步意见,对实施方案进行修改完善后提交实施方案报批稿。经复核,我局认为实施方案报批稿总体内容和深度基本满足要求,主要审查意见如下:

一、受益人口、供水规模

同意虎邱镇芳亭村苗后角落实施方案的受益人口和供水规模。即芳亭村苗后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总受益人口700人,供水规模125吨/日,总供水保证率为95%。

二、供水水源、水质

同意芳亭村实施方案推荐的供水水源,即水源类型为山涧地表水。应做好水源地保护,严防原水水质污染,在醒目位置设置

水源保护警示牌。原水经净化消毒处理后，出厂水应符合《生活饮用水卫生标准》（GB 5749—2022）的要求。

三、取水工程及输水管道

同意芳亭村实施方案推荐的取水方案。即工程新建简易拦水坝 1 座，新增埋设 1200 米 De63 的 PE100 输水管道。

四、净水、蓄水工程

同意芳亭村实施方案推荐的净水、蓄水工艺。即工程新建 D=5m 生物慢滤池 1 座，蓄水池 1 座（50T 不锈钢水箱），并新增消毒剂投加器 1 套。

五、配水管网

同意芳亭村实施方案推荐的配水管网设计方案。即工程新增埋设 135 米 De90、160 米 De75、300 米 De63、1020 米 De50、550 米 De40 的 PE100 配水管道。

六、入户工程

芳亭村苗后角落供水保障工程新增安装 2400 米 De25 的 PE100 入户管道和简易机械水表 120 套。

七、建设工期

虎邱镇芳亭村苗后角落农村供水保障工程建设工程工期为 1 个月。

八、投资概算及资金筹措

同意芳亭村实施方案的工程投资和资金筹措方案。即工程概

算投资 33.65 万元，除争取到的上级补助 17.5 万元外，其余由虎邱镇、芳亭村自筹解决。

九、项目管理

（一）虎邱镇人民政府应当按有关规定提出建设期项目法人机构设置方案。项目法人应加强对工程建设的质量、安全、进度和资金使用管理。

（二）项目法人应当按照有关规定将建设情况在项目村公示，接受社会监督。公示内容主要包括实施范围、建设内容、资金筹措、项目法人及举报电话等。

（三）项目法人在工程完工后应及时组织验收，验收合格后办理移交手续，包括工程实体、其他固定资产和工程档案资料等。

（四）芳亭村苗后角落应建立健全供水工程管护机制。成立管理机构或明确管理人员，制定水费收缴办法，做好运行管理与安全生产，保证工程正常运行供水。

附件：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主要建设内容



（此件公开发布）

附件

农村供水保障工程主要建设内容

镇/村	角落	现状年 受益人口 (人)	供水 规模 (吨/天)	水源工程	净水工程		管网工程 管径/长度(mm/m)		
					净化消毒设施	蓄水池	输水管	配水管	入户管及水表
虎邱镇 芳亭村	苗后	700	125	拦水坝 1座	(D=5m)生物慢 滤池, 1座 消毒荆投加器, 1套	50T 蓄水池, 1座	De63/1200	De90/135 De75/160 De63/300 De50/1020 De40/550	De25/2400 水表 120套